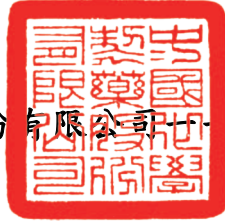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度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樹林區東興街一號

一、報告出席股數：

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297,253,197 股

有表決權股份總數：297,253,197 股

出席股東股份總額：246,211,794 股

（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為：39,852,640 權）

出席比率：82.82%

出席：王謝怡貞董事長、

陳宏守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暨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周延鵬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暨薪酬委員會委員)、

周大任薪酬委員會委員

列席：丁榮聰律師、林文鵬律師

主席：王謝怡貞董事長

記錄：陳義昆

（主席檢查到會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額，宣佈開會。）

二、大會開始：行禮如儀。

三、主席致詞：（略）

四、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詳如附錄一)。敬悉

報告事項二、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如附錄四)。敬悉

報告事項三、一〇九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敬悉

說明：（一）本公司董事會於一一〇年三月四日決議通過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55,000,000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6,000,000 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二）以上決議數與一〇九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報告事項四、其他報告。敬悉

說明：（一）依公司法 172-1 條規定，受理股東提案。

（二）本次股東常會無任何股東提案。

五、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營業報告書及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經本公司一一〇年三月四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出具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表、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詳如附錄一及附錄二)。

(三)敬請 承認。

表決結果：

贊成表決權數：242,554,478權

其中電子投票贊成權數：36,196,324權

反對表決權：5,945權

其中電子投票反對權數：5,945權

無效票權數：0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3,651,371權

其中電子投票棄權權數：3,650,371權

贊成比例：98.51%

決議：照原議案承認。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如盈餘分配表，附錄三)，敬請承認。

(二)擬分派現金股利每股1元，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分配之。

(三)本公司嗣後如因股本變動(例如庫藏股、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致流通在外股數有所增加，使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調整之。

表決結果：

贊成表決權數：242,873,792權

其中電子投票贊成權數：36,515,638權

反對表決權：20,535權

其中電子投票反對權數：20,535權

無效票權數：0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3,317,467權

其中電子投票棄權權數：3,316,467權

贊成比例：98.64%

決 議：照原議案承認。

六、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敬請 討論。

說 明：一、依據證券交易所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及110年1月28日臺

證治理字第11000014461號函，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 正 後 條 文	現 行 條 文	說 明
<p>第 三 條： 第一、二、三項略。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u>第公司法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u>、<u>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u>、<u>第四十三條之六</u>、<u>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u>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股東得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p>	<p>第 三 條： 第一、二、三項略。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u>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u>，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 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p>	<p>參酌證券交易所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及110年1月28日臺證治理字第11000014461號函修正「○○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參考範例」部份條文修正之規定，酌作文字修正，以符法制作業。</p>

<p>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一七二條之一之相關規定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七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p> <p>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該提案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p> <p>以下略。</p>	<p>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一七二條之一第四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p> <p>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p> <p>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p> <p>以下略。</p>	
<p>第六條：</p> <p>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p> <p>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p> <p>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p> <p>以下略。</p>	<p>第六條：</p> <p>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p> <p>以下略。</p>	<p>參酌證券交易所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及110年1月28日臺證治理字第11000014461號函修正「○○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參考範例」部份條文修正之規定，新增第一、二項規範及修正第三項。</p>
<p>第七條：</p> <p>第一項略。</p> <p>前項主席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p> <p>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事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及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代表出席，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會議事錄。</p> <p>以下略。</p>	<p>第七條：</p> <p>第一項略。</p> <p>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董事長宜親自主持，且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及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成員至少一人代表出席，並將出席情形記載於股東會議事錄。</p> <p>以下略。</p>	<p>參酌證券交易所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及110年1月28日臺證治理字第11000014461號函修正「○○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參考範例」部份條文修正之規定，</p>

		新增第二項規範及修正第三項。
<p>第八條： 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p>	<p>第八條： 本公司將股東之開會過程錄音或錄影。 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p>	爰修正股東會開會過程錄音或錄影之存證程序規範及酌作文字修正，以符法制作業。
<p>第九條： 第一項略。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 以下略。</p>	<p>第九條： 第一項略。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 以下略。</p>	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正第二項。
<p>第十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含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p>	<p>第十條：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均應採逐案票決，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p>	參酌證券交易所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及110年1月28日臺證治理字第11000014461號函修正「○○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參考範例」部份條文修正之規定，酌作文字修正，以符法制作業。
<p>第十一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以下略。</p>	<p>第十一條：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以下略。</p>	酌作文字修正。
<p>第十二條： 第一、二項略。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p>	<p>第十二條： 第一、二項略。 股東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p>	酌作文字修正。

<p>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以下略。</p>	<p>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以下略。</p>	
<p>第十三條： 第一、二、三、四項略。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六、七項略。 <u>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之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u></p>	<p>第十三條： 第一、二、三、四項略。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六、七項略。 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u>應當場報告</u>，並作成紀錄。</p>	<p>參酌證券交易所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及110年1月28日臺證治理字第11000014461號函修正「○○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參考範例」部份條文修正之規定，酌作文字修正，以符法制作業。</p>
<p>第十四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佈選舉結果，<u>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u> 以下略。</p>	<p>第十四條：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佈選舉結果，<u>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u> 以下略。</p>	<p>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酌修正第一項。</p>
<p>第十五條： 第一、二項略。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u>有選舉董事時，應揭露每位候選人之得票權數。</u>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p>	<p>第十五條： 第一、二項略。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p>	<p>酌作文字修正，以符法制作業。</p>

表決結果：

贊成表決權數：242,887,017權

其中電子投票贊成權數：36,528,863權

反對表決權：6,405權

其中電子投票反對權數：6,405權

無效票權數：0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3,318,372權

其中電子投票棄權權數：3,317,372權

贊成比例：98.64%

決議：照原議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敬請討論。

說明：一、參酌證券交易所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函，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份條文。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四條：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u>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u>」第二條、第三條以及第四條之規定。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u>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u>」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以及第九條之規定，並應依據「<u>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u>」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p>	<p>(本條新增)</p>	<p>(1). 本條新增。 (2). 參酌證券交易所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任程序」參考範例部份條文修正之規定，本條新增。</p>
<p>第五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p>	<p>第四條：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u>為審查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學經歷背景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項，不得任意增列其他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並應將審查結果提供股東參考，俾選出適任之董事。</u> 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u>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u></p>	<p>(1). 條次變更。 (2). 參酌證券交易所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任程序」參考範例部份條文修正之規定，修正本條文內容。</p>

	查 <u>準則</u> 相關規定或 <u>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10條第1項各款不宜上櫃規定之具體認定標準」第8款</u> 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 <u>六</u> 條：(條次變更，內文未修正)	第 <u>五</u> 條：(條次變更，內文未修正)	條次變更。
第 <u>七</u> 條：(條次變更，內文未修正)	第 <u>六</u> 條：(條次變更，內文未修正)	條次變更
第 <u>八</u> 條：(條次變更，內文未修正)	第 <u>七</u> 條：(條次變更，內文未修正)	條次變更
第 <u>九</u> 條：(條次變更，內文未修正)	第 <u>八</u> 條：(條次變更，內文未修正)	條次變更
(本條刪除)	第 <u>九</u> 條： <u>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u>	(1). 本條刪除。 (2). 參酌證券交易所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任程序」參考範例部份條文修正之規定，本條刪除。
第十條：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 <u>有召集權人</u> 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與 <u>董事候選人名單</u> 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第十條：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 <u>董事會</u> 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 <u>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u> 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	參酌證券交易所109年6月3日臺證治理字第10900094681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任程序」參考範例部份條文修正之規定，修正本條內容。

	<p>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 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 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 者。</p> <p>六、<u>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 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 東戶號或身分證文件 編號可資識別者。</u></p>	
--	---	--

表決結果：

贊成表決權數：242,871,195權

其中電子投票贊成權數：36,513,041權

反對表決權：20,307權

其中電子投票反對權數：20,307權

無效票權數：0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3,320,292權

其中電子投票棄權權數：3,319,292權

贊成比例：98.64%

決 議：照原議案通過。

七、選舉事項：

案由：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案。 (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第二十四屆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於110年11月13日屆滿，擬於本次股東會全面改選。

(二)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選董事5至7人(含獨立董不得少於3人)任期三年，本次擬於股東會中選舉董事5人(含獨立董事3人)，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

(三)原任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至本次股東會選任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完成止，自股東會改選後即日就任，第二十五屆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自110年05月21日起至113年05月20日止，任期三年。

(四)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候選人名單、簡歷、持有股數，(詳如議事手冊)。

(五)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董事、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職稱	戶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名	當選權數
董事	9102	中化成生技(股)公司代表 人：王謝怡貞	255,921,339 權
董事	74315	財團法人王民寧先生紀念基金 會代表人：王厚傑	200,835,877 權
獨立董事	F120*****	陳宏守	230,241,593 權
獨立董事	W100*****	周延鵬	228,855,269 權
獨立董事	A120*****	周大任	228,630,116 權

八、其他討論事項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為借助本公司董事之專才與相關經驗，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新選任之第二十五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若本公司法人董事因業務需要，改派法人代表時，併此解除該等法人董事代表競業禁止之限制。

(四)本公司第 25 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解除競業之行為明細表如下，惟解除對象以實際當選董事(含獨立董事)為準。

(五) 謹提請討論。

名稱/姓名	兼任職務 (於本公司所營事業相同公司擔任職務情形)
中化成生技(股)公司代表人：王謝怡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中化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中化裕民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台容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中化銀髮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互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瑪迦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王民寧先生紀念基金會代表人： 王厚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蘇州中化藥品工業有限公司董事 ● 台容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陳宏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果實夥伴創辦人暨董事長 ●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獨立董事 ● 國巨(股)公司：獨立董事 ● 巨大機械(股)公司：獨立董事 ● 富邦媒體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中磊電子(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 創源生物科技(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周延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孚創雲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ScienBiziP、MiiCs 及 InQuartik 創辦人 ●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獨立董事
周大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台創生醫創投集團管理合夥人 ● 和利財務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 台灣智慧醫養產業發展協會理事 ● 台北市獨立董事協會理事長 ● 瑞軒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飛宏科技(股)公司董事 ● 捷格科技(股)公司董事 ● 中國化學製藥(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表決結果：

贊成表決權數：242,728,845權

其中電子投票贊成權數：36,370,691權

反對表決權：98,378權

其中電子投票反對權數：98,378權

無效票權數：0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3,384,571權

其中電子投票棄權權數：3,383,571權

贊成比例：98.58%

決議：照原議案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時間：上午九時二十九分。

主 席：王 謝 怡 貞



記 錄：陳 義 昆



附錄一

營業報告書

(一) 一〇九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母公司營收為新台幣三十八億五千七百二十四萬元，較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收新台幣三十五億九千六百一十八萬元增加約 7.26%。而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八十一億八千一百零五萬元，與一〇八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七十九億六千九百七十萬元比較成長約 2.65%，在本期合併稅後淨利方面為新台幣五億五千九百五十萬元，較一〇八年的三億八千四百八十二萬元增加約 45.39 %。

(二) 財務收支比較

(1) 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財務收支比較(僅母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	108 年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淨額	3,857,241	3,596,186	261,055	7.26
銷貨毛利淨額	993,199	890,621	102,578	11.52
毛 利 率 %	25.75%	24.77%	0.98	-
營業費用	598,431	552,178	46,253	8.38
營業利益	394,768	338,443	56,325	16.64
營業外收支	243,420	102,515	104,905	137.45
稅前損益	638,188	440,958	197,230	44.73
稅後損益	557,365	384,690	172,675	44.89

(2) 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收支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	108 年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淨額	8,181,056	7,969,700	211,356	2.65
銷貨毛利淨額	2,968,803	2,976,433	-7,630	-0.26
毛 利 率 %	36.29%	37.35%	-1.06	-
營業費用	2,547,571	2,601,793	-54,222	-2.08
營業利益	421,232	374,640	46,592	12.44
營業外收支	236,408	70,914	165,494	233.37
稅前損益	657,640	445,554	212,086	47.60
稅後損益	559,500	384,822	174,678	45.39

(三) 預算執行情形

(1)一〇九年預算執行情形(僅母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實際金額	全年度預算	達成率%
營業收入	3,857,241	3,571,184	108.01
營業成本	2,825,279	2,627,981	107.51
營業毛利	993,199	943,203	105.30
營業費用	598,431	589,115	101.58
營業利益	394,768	354,088	111.49
稅前損益	638,188	573,813	111.22

(2)一〇九年預算執行情形(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實際金額	全年度預算	達成率%
營業收入	8,181,056	8,129,259	100.64
營業成本	5,212,253	5,545,223	94.00
營業毛利	2,968,803	2,584,036	114.89
營業費用	2,547,571	2,230,631	114.21
營業利益	421,232	353,405	119.19
稅前損益	657,640	423,393	155.33

(四) 一〇九年度合併及單一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1)財務收支(僅母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營業收入	3,857,241
營業毛利	993,199
營業利益	394,768
利息收入	5,334
利息費用	37,273
稅前損益	638,188
稅後損益	557,365
每股盈餘	1.88
稀釋每股盈餘	1.86

(2) 財務收支(合併)

項 目	金 額
營 業 收 入	8,181,056
營 業 毛 利	2,968,803
營 業 利 益	421,232
利 息 收 入	22,421
利 息 費 用	42,825
稅 前 損 益	657,640
稅 後 損 益	559,500
每 股 盈 餘	1.88
稀 釋 每 股 盈 餘	1.86

2. 獲利能力分析：

(1) 獲利能力分析 (僅母公司)

單位：%

項 目	比 率
資 產 報 酬 率	5.74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8.92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13.24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21.41
純 益 率	14.45
每 股 盈 餘	1.88
稀 釋 每 股 盈 餘	1.86

(2) 獲利能力分析 (合併)

單位：%

項 目	比 率
資 產 報 酬 率	4.96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8.90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14.13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22.06
純 益 率	6.84
每 股 盈 餘	1.88
稀 釋 每 股 盈 餘	1.86

(五)一〇九年度研究發展狀況：

1. 一〇九年度研究開發完成之成果如下

(1) 新產品申請查驗登記

人用藥品 10 項產品送件、動物用藥品 2 項產品送件。

(2) 新產品許可證領證

人用藥品取得 1 張許可證、動物用藥品取得 7 張許可證。

2. 開發 API 奈米化製劑平台

進行 API 奈米化(Nanoparticles)製劑技術平台的開發，包含 API 奈米化穩定劑處方開發、API 奈米化製程和分析方法的建立。

3. 開發軟霧吸入 (soft mist inhalation) 劑型技術平台，包含處方開發，製品之安定性、製程、分析方法與相關法規。

4. 開發奈米微胞 (nano micelle) 製劑技術平台，包含建立奈米微胞之安定化處方、製程、分析方法與相關法規。

5. 建立新產品開發整合平台

與營業、資材、生產部門共同建立新產品開發整合平台，以持續為國內市場提供新產品。

6. 共同參與新藥研究開發

本公司取得巨生生醫的奈米微胞技術授權，並共同篩選具有市場潛力之藥品，運用微胞或微脂體 (liposome) 等藥品奈米化技術，拓展新藥之開發。

(六)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 為因應健保藥價調整，專利連結實施政策，在經營策略上除加速自行研發生產製品之銷售規模外，亦全力爭取原廠專利藥品及國際學名藥之經銷權，並強化銷售平台能量與規模，全方位深耕醫院、診所、藥局通路。

2. 結合國內外合作伙伴，加速提昇罕見疾病、癌症用藥、生物製劑等特殊藥品之開發或引進。

3. 積極開發或引進自費保健產品、擴大自費市場之營收。

4. 在海外外子公司方面，持續拓展第三終端部門，並加速新產品之導入；因應一致性評價政策，首要掌控一致性評價作業進度，已通過一致性評價之品項則立即進行市場擴展與滲透；逐步完善公司公共事務部門，及時掌握政府政策並制定因應措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錄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4272 號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中化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化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化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化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中化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及票據備抵損失之會計估計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及票據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應收帳款及票據備抵損失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應收帳款及票據會計項目說

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三)。

中化集團於評估應收帳款及票據是否產生減損時，係藉由考量應收帳款及票據逾期情形以及已存在個別減損跡象據以提列應收帳款及票據備抵損失，由於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應收帳款及票據金額重大，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其所採行應收帳款及票據備抵損失提列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致性。
2. 測試其對客戶授信額度建立與核准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
3. 針對應收款帳齡進行測試，確認帳齡區間及計算備抵損失掉入率之合理性。
4. 針對管理階層所個別認列之重大應收帳款及票據減損，評估其相關佐證文件之適當性。
5. 針對期後尚未收款且金額重大之應收帳款及票據，取得相關資料重新檢視評估其適足性。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中化集團主要經營藥品及保健用品之生產及銷售，因藥品價格易受健保藥價影響且具有效期，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由於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依對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採用之政策。
2. 確認淨變現價值採用之價格依據是否與集團所定政策相符，抽查測試個別存貨料號之淨變現價值計算是否正確。
3.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明細，檢視其相關資訊並核對帳載紀錄。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中化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06,149 仟元及新台幣 213,298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67%及 1.84%；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132,186 仟元及新台幣 110,940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1.62%及 1.39%。此外，中化集團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資訊，係依各該被投資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其財務報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400,803 仟元及新台幣 455,516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24%及 3.93%；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之綜合利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為新台幣 56,463 仟元及新台幣 43,340 仟元，占綜合利益 6.10%及 9.15%。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中化集團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化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化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化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化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化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化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化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淑瓊 張永邊

會計師

林鈞堯 林鈞堯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9 日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34,239	8	\$ 703,840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六(二)	-	-	66,026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八	400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324,175	3	324,521	3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114,913	1	151,74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671,811	14	1,649,048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55,237	-	49,367	-
1200	其他應收款	九	85,266	1	50,70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88,447	2	199,056	2
130X	存貨	六(四)	2,402,224	19	2,180,839	1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	-	5,718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九	50,639	-	116,92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927,351</u>	<u>48</u>	<u>5,497,792</u>	<u>4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741,685	6	457,059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及七	963,485	8	936,480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4,254,179	34	4,235,151	3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95,647	1	94,823	1
1780	無形資產		27,734	-	24,2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211,744	2	190,062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及九	135,089	1	142,257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429,563</u>	<u>52</u>	<u>6,080,113</u>	<u>53</u>
1XXX	資產總計		<u>\$ 12,356,914</u>	<u>100</u>	<u>\$ 11,577,905</u>	<u>100</u>

(續次頁)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1,143,283	9	\$ 1,279,871	1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	210,000	2	67,48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72,091	-	60,631	1	
2150	應付票據		-	-	28,590	-	
2170	應付帳款	七	960,728	8	869,348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717,857	6	565,192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4,225	1	34,45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3,626	-	9,47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21,000	-	21,000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六(十九)	73,512	1	69,27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6,306	-	26,33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312,628</u>	<u>27</u>	<u>3,031,654</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2,046,000	17	2,227,000	1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37,826	1	128,965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64,775	-	67,400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168,826	1	183,533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417,427</u>	<u>19</u>	<u>2,606,898</u>	<u>23</u>	
2XXX	負債總計		<u>5,730,055</u>	<u>46</u>	<u>5,638,552</u>	<u>49</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2,980,811	24	2,980,811	2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646,000	6	645,774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535,449	4	496,98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8,958	2	188,95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042,582	17	1,573,890	1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225,931	1	48,105	-	
3500	庫藏股票		(28,054)	-	(28,054)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6,591,677</u>	<u>54</u>	<u>5,906,464</u>	<u>51</u>	
36XX	非控制權益		<u>35,182</u>	<u>-</u>	<u>32,889</u>	<u>-</u>	
3XXX	權益總計		<u>6,626,859</u>	<u>54</u>	<u>5,939,353</u>	<u>5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2,356,914</u>	<u>100</u>	<u>\$ 11,577,905</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謝怡貞

經理人：吳志庸

會計主管：黃宜均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8,181,056	100	\$ 7,969,70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三) 及七	(5,212,253)	(64)	(4,993,267)	(6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968,803	36	2,976,433	3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916,296)	(23)	(1,939,653)	(24)
6200 管理費用		(218,188)	(3)	(197,32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4,175)	(5)	(451,784)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31,088	-	(13,03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47,571)	(31)	(2,601,793)	(33)
6900 營業利益		421,232	5	374,640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及七	22,421	-	21,748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93,456	1	26,50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8,571	-	4,559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42,825)	-	(43,99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54,785	2	62,09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6,408	3	70,914	1
7900 稅前淨利		657,640	8	445,554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98,140)	(1)	(60,732)	(1)
8200 本期淨利		\$ 559,500	7	\$ 384,822	5

(續次頁)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4,467)	-	(\$ 3,50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五)(十八)	358,614	4	130,839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90)	-	(7,02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五)	893	-	1,13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53,850	4	121,442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八)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4,786	-	(39,909)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66	-	(70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五)	(2,957)	-	7,98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12,395	-	(32,63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66,245	4	\$ 88,80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25,745	11	\$ 473,628	6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57,365	7	\$ 384,690	5	
8620	非控制權益		\$ 2,135	-	\$ 132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23,452	11	\$ 473,456	6	
8720	非控制權益		\$ 2,293	-	\$ 172	-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88		\$ 1.2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86		\$ 1.2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謝怡貞



經理人：吳志庸



會計主管：黃宜均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57,640	\$ 445,55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 (二十三)	252,232	246,663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12,945	10,83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31,088)	13,036
備抵銷貨折讓		29,512	(10,482)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42,825	43,993
利息收入	六(二十)	(22,421)	(21,748)
股利收入	六(五)(二十一)	(8,160)	(9,9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利益	六(二十二)	(113)	(1,25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 份額	六(六)	(154,785)	(62,0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二)	(4,777)	17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六(二十二)	(48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64,815)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65,174	-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33,911	60,75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35,276)	(124,86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45,159	(19,606)
存貨		(214,484)	(64,583)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1,381)	20,3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2,344	8,157
應付票據		(28,159)	(109,704)
應付帳款		84,611	2,276
其他應付款		159,783	29,245
退款負債-流動		4,234	21,69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12)	4,78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424)	(43,8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70,901	374,629
收取之利息		22,421	21,748
支付之利息		(43,525)	(44,120)
支付之所得稅		(65,301)	(100,954)
退還之所得稅		-	13,178
收取之股利		112,575	63,0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97,071	327,513

(續次頁)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收資金融通款減少(增加)	\$ 17,500	(\$ 17,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十二(二) (400)	-
受限制存款減少(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718	21,941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六(五) (248,964)	(100,63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六(五) 323,188	49,88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及七 -	(23,500)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六(六) 23,001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261,587)	(489,80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031	73
購置無形資產	(10,296)	(2,545)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17	(18,2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94)	(6,50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5,786)	(586,78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八) (136,588)	258,87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六(二十八) 142,520	(42,497)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11,577)	(10,336)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六(二十八) 208,000	460,00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六(二十八) (389,000)	(4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八) (771)	(6,482)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238,465)	(238,465)
非控制權益變動	-	2,11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25,881)	383,20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995	(14,72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30,399	109,2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03,840	594,6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34,239	\$ 703,84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謝怡貞



經理人：吳志庸



會計主管：黃宜均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及票據備抵損失之會計估計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及票據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應收帳款及票據備抵損失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應收帳款及票據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及七(二)。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於評估應收帳款及票據是否產生減損時，係藉由考量應收帳款及票據逾期情形以及已存在個別減損跡象據以提列應收帳款及票據備抵損失，由於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應收帳款及票據金額重大，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持有之部分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估列之備抵損失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其所採行應收帳款及票據備抵損失提列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致性。
2. 測試其對客戶授信額度建立與核准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

3. 針對應收款帳齡進行測試，確認帳齡區間及計算備抵損失掉入率之合理性。
4. 針對管理階層所個別認列之重大應收帳款及票據減損，評估其相關佐證文件之適當性。
5. 針對期後尚未收款且金額重大之應收帳款及票據，取得相關資料重新檢視評估其適足性。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藥品及保健用品之生產及銷售，因藥品價格易受健保藥價影響且具有效期，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由於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常涉及人工判斷，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事項涵蓋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持有之部分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依對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採用之政策。
2. 確認淨變現價值採用之價格依據是否與公司所定政策相符，抽查測試個別存貨料號之淨變現價值計算是否正確。
3. 取得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存貨明細，檢視其相關資訊並核對帳載紀錄。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76,072 仟元及 525,992 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4.50%及 5.33%，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利益分別為新台幣 60,924 仟元及 52,999 仟元，各占綜合利益之 6.60%及 11.19%。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9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張淑瓊 張永邊

會計師



林鈞堯 林鈞堯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9 日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8,272	1	\$	60,881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八		400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43,337	1		78,719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114,913	1		151,748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86,329	2		194,379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619,908	15		1,401,343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22,550	-		33,36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191,812	2		195,154	2
130X	存貨	六(三)		1,180,652	11		1,032,567	1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7,618	-		26,05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475,791	33		3,174,209	3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725,277	7		440,278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及七		2,558,699	24		2,510,823	2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七及八		3,600,695	34		3,546,057	3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32,809	-		35,104	-
1780	無形資產			19,917	-		10,12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110,647	1		103,97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5,681	1		52,56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093,725	67		6,698,924	68
1XXX	資產總計		\$	10,569,516	100	\$	9,873,133	100

(續次頁)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987,283	9	\$	1,113,371	1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九)		150,000	2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1,529	-		1,499	-
2170	應付帳款			323,989	3		256,400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4,157	-		20,634	-
2200	其他應付款			298,509	3		264,88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7,487	1		31,37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4,164	-		3,31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7,144	-		5,29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74,262</u>	<u>18</u>		<u>1,696,771</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1,878,000	18		2,038,000	2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111,170	1		104,12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8,963	-		31,90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85,444	1		95,876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103,577</u>	<u>20</u>		<u>2,269,898</u>	<u>23</u>
2XXX	負債總計			<u>3,977,839</u>	<u>38</u>		<u>3,966,669</u>	<u>4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2,980,811	28		2,980,811	3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646,000	6		645,774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535,449	5		496,980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8,958	2		188,95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042,582	19		1,573,890	1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225,931	2		48,105	-
3500	庫藏股票		(28,054)	-	(28,054)	-
3XXX	權益總計			<u>6,591,677</u>	<u>62</u>		<u>5,906,464</u>	<u>6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六(六)、七及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六(十四)及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0,569,516</u>	<u>100</u>	\$	<u>9,873,133</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謝怡貞

經理人：吳志庸

會計主管：黃宜均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	\$ 3,857,241	100	\$ 3,596,18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及七	(2,825,279)	(73)	(2,691,817)	(75)
5900 營業毛利		1,031,962	27	904,369	2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32,287)	(3)	(93,524)	(2)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93,524	2	79,776	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993,199	26	890,621	25
營業費用	六(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22,846)	(3)	(115,961)	(4)
6200 管理費用		(150,393)	(4)	(139,87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31,552)	(9)	(293,366)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6,360	-	(2,97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98,431)	(16)	(552,178)	(16)
6900 營業利益		394,768	10	338,443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及七	5,334	-	5,199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及七	28,312	1	29,31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2,515	-	1,54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37,273)	(1)	(39,025)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234,532	6	105,480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3,420	6	102,515	3
7900 稅前淨利		638,188	16	440,958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80,823)	(2)	(56,268)	(1)
8200 本期淨利		\$ 557,365	14	\$ 384,690	11

(續次頁)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2,898)	-	(\$ 3,01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四)(十五)	359,223	9	131,342	3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3,212)	-	(7,52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二)	579	-	60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53,692	9	121,402	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4,786	1	(39,909)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 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66	-	(709)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二)	(2,957)	-	7,98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12,395	1	(32,636)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66,087	10	\$ 88,76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23,452	24	\$ 473,456	13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88		\$ 1.2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86		\$ 1.2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謝怡貞

經理人：吳志庸

會計主管：黃宜均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108 年	109 年	實收資本	普通股	溢留	盈餘	其他	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流動資產	其他權益	
108年1月1日餘額		\$ 2,980,811	\$ 578,416	\$ 188,958	\$ 1,451,784	(\$ 65,308)	\$ 37,515	(\$ 28,054)	\$ 5,670,558
本期淨利		-	-	-	384,690	-	-	-	384,6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9,437)	(32,636)	130,839	-	88,7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75,253	(32,636)	130,839	-	473,456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36,987	(36,987)	-	-	-	-
現金股利		-	-	-	(238,465)	-	-	-	(238,465)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	474	-	-	-	-	-	47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44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四)(十五)	-	-	-	-	-	(22,305)	-	-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980,811	\$ 578,416	\$ 188,958	\$ 1,573,890	(\$ 97,944)	\$ 146,049	(\$ 28,054)	\$ 5,906,464
109 年									
109年1月1日餘額		\$ 2,980,811	\$ 578,416	\$ 188,958	\$ 1,573,890	(\$ 97,944)	\$ 146,049	(\$ 28,054)	\$ 5,906,464
本期淨利		-	-	-	557,365	-	-	-	557,3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五)	-	-	-	(4,922)	12,395	358,614	-	366,0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52,443	12,395	358,614	-	923,452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38,469	(38,469)	-	-	-	-
現金股利		-	-	-	(238,465)	-	-	-	(238,465)
子公司取得母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	475	-	-	-	-	-	47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24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四)(五)	-	-	-	-	-	(193,183)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980,811	\$ 578,416	\$ 188,958	\$ 2,042,582	(\$ 85,549)	\$ 311,480	(\$ 28,054)	\$ 6,591,67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會計主管：黃宜均



經理人：吳志庸



董事長：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翊怡貞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38,188	\$ 440,95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已實現銷貨毛利		(93,524)	(79,776)
未實現銷貨毛利		132,287	93,524
折舊費用	六(六)(七) (二十)	174,544	166,071
攤銷費用	六(二十)	5,750	3,958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6,360)	2,972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37,273	39,025
利息收入	六(十七)	(5,334)	(5,199)
股利收入	六(十八)	(8,160)	(9,9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九)	(18)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五)	(234,532)	(105,4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78,772	(12,73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210,802)	(321,896)
存貨		(148,085)	48,516
其他應收款		10,814	(8,29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34	(7,267)
其他流動資產		(1,577)	14,5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30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非關係人)		91,112	(73,388)
其他應付款		45,874	26,492
其他流動負債		1,752	493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02)	(28,30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01,036	184,339
收取之利息		5,334	5,199
支付之利息		(37,953)	(39,267)
支付之所得稅		(53,708)	(77,618)
收取之股利		163,675	94,5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78,384	167,163

(續次頁)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400)	\$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價款	(248,964)	(83,2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價款	323,188	49,88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3,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8,418)	(247,4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48	-
購置無形資產	(8,526)	(64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08)	1,31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4)	(5,0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3,004)	(308,1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26,088)	197,37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50,000	-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208,000	250,00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368,000)	(4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30)	(4,570)
發放現金股利	(238,465)	(238,465)
租賃本金償還	(3,406)	(3,4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77,989)	160,85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7,391	19,8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881	41,0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8,272	\$ 60,88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謝怡貞

經理人：吳志庸

會計主管：黃宜均



附錄三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09 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109 年度稅後純益	557,364,502
加：109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188,262,32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74,562,683)
加：期初未分配盈餘	1,296,955,578
109 年度可分配盈餘	1,968,019,721
減：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	(298,081,08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669,938,641
<p>本次配發之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項金額，轉列公司其他收入處理。</p>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錄四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宏守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四 日